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補發數位學生證申請書

姓 名		目前班級		歷年班級	一____；二____
座 號		學 號		聯絡電話	
相關單位核章					
導 師	總務處出納組			註冊組	
	(台北卡製卡費 113 元)				

注意事項：

一、請先至 <http://ecard.tp.edu.tw/ecard/> 掛失。

二、因應新制：

(1) 掛失一個月內新卡已寄達學校，可由教務處人員於新卡轉置機完成靠卡，掛失時所剩餘額可自動加值至新卡。

(2) 掛失一個月內新卡未寄達學校，掛失時所剩餘額將自動轉為紙本退費單郵寄至學生通訊地址（預設）。

三、填妥申請書、數位學生證遺失切結書，開學期間先請導師核章再至總務處出納組繳交 113 元費用，繳費後攜帶補發數位學生證申請書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學生證補發程序。

四、註冊組收到學生完成「補發數位學生證申請書」後將於數位學生證服務整合入口網登錄製卡申請。

五、悠遊卡公司於收到掛失案件前，數位學生證遭冒用之損失風險，由學生自行負擔。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數位學生證遺失切結書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_____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因 遺失 / 毀損 (請擇一圈選) 學生證，本人已知悉，今切結保證上述原因屬實，若有任何相關法律責任願自行負責，請准予補發。

此致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學生家長：_____ (簽章)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請務必填寫背面<數位學生證個人資料提供處理同意函>

數位學生證個人資料提供處理同意函

本人「同意」並確認以下事項：

本人所持有之數位學生證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與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所合作發行之「記名式悠遊卡」，兼具識別證與「記名式」電子票證功能，並享有掛失及返還餘額之服務。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於確認學生畢業後，將移除所持有之學生個人資料，並學生畢業後註銷學生證部份之註記，該卡將無法再享有記名掛失功能。

本人「同意」經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將本人姓名、學校名稱、學號及卡片號碼之個人資料提供給悠遊卡公司作為記名式悠遊卡掛失等相關服務之用，並於簽章欄親筆簽名（本人如為未成年人，請由監護人簽名）。

本人「不同意」並確認以下事項：

本人「不同意」提供前述之個人資料予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記名式悠遊卡服務，且了解所取得之數位學生證將無法具備悠遊卡功能(不具搭乘捷運、公車等功能)，並於簽章欄親筆簽名（本人如為未成年人，請由監護人簽名）。

本人(學生)_____ (簽章)

監護人_____ (簽章)

本人申請臺北市政府臺北卡

臺北卡記名：記名後，可享有臺北卡專屬優惠，若使用者曾申請過臺北卡，將連結舊帳號，不會更新帳密。

本人(學生)_____ (簽章)

監護人_____ (簽章)

本人申請臺北市立圖書館借書證

圖書證記名：記名後，取得學生證及有圖書證功能，圖書證為一人一證，若使用者已有北市圖借書證，則學生證將會取代原有借書證。

本人(學生)_____ (簽章)

監護人_____ (簽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